

国家能源局：新型储能已投运装机超3500万千瓦

4月29日，国家能源局举行新闻发布会，发布一季度能源形势和可再生能源并网运行情况，介绍新型储能发展和电网安全“三项行动”有关情况，并回答记者提问。



能源节约和科技装备司副司长边广琦表示，2024年《政府工作报告》中首次提出“发展新型储能”。国家能源局高度重视新型储能发展工作，通过推动技术创新试点示范、强化新型储能调度运用等措施，促进新型储能多元化高质量发展。

一是新型储能持续快速发展，已投运装机超3500万千瓦。截至2024年一季度末，全国已建成投运新型储能项目累计装机规模达3530万千瓦/7768万千瓦时，较2023年底增长超过12%，较2023年一季度末增长超过210%。投运项目中，从装机规模看，新型储能电站逐步呈现集中式、大型化趋势，不足1万千瓦的项目装机占全部装机6.7%，1—10万千瓦的项目装机占比38.5%，10万千瓦以上的项目装机占比54.8%。从储能时长看，全国新型储能项目平均储能时长2.2小时，储能时长不足2小时的项目装机占全部装机12.9%，2—4小时的项目装机占比74.6%，4小时以上的项目装机占比12.5%。从地区分布看，西北地区风光资源丰富，已成为全国新型储能发展最快的地区，西北地区已投运新型储能装机1030万千瓦，占全国29.2%，华北地区25.3%、华中地区17.5%、南方地区15.2%、华东地区12.3%、东北地区0.5%。

二是技术创新不断突破，新型储能试点示范初见成效。2024年初，国家能源局以公告形式正式发布56个新型储能试点示范项目名单，涵盖目前工程应用的主要技术路线，其中包括17个锂离子电池、11个压缩空气储能、8个液流电池、8个混合储能、3个重力储能、3个飞轮储能、2个钠离子电池、2个二氧化碳储能、1个铅炭电池、1个液态空气储能。示范项目名单发布以来，相关工作稳步推进，部分示范项目顺利并网运行，有力推动新技术应用实施。

三是持续完善新型储能调用机制，促进调节作用发挥。随着新能源快速发展，电力系统对调节能力提出更大需求。为了提升新型储能利用率，发挥新型储能调节作用，国家能源局坚持“问题导向，系统观念”，细化政策措施，印发了《关于促进新型储能并网和调度运用的通知》（国能发科技规〔2024〕26号）。文件旨在规范新型储能并网接入，

推动新型储能高效调度运用，对电网企业、电力调度机构、新型储能项目单位提出了具体要求。

下一步，国家能源局将不断完善新型储能政策体系，鼓励科技创新，持续推动新型储能技术产业进步，不断引导各类储能科学配置和调度运用，促进新型储能调节作用发挥，支撑新型能源体系和新型电力系统建设。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209979.html>